

县志主任·主编说

庞国凭 著

县志主任·主编说

庞国凭 著



方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县志主任·主编说/庞国凭著. —北京:方志出版社,
2008.3

ISBN 978-7-80238-275-6

I . 县 … II . 庞 … III . 县 — 地方志 — 编辑工作 — 天台县
IV . K2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21329 号

县志主任·主编说

著 者: 庞国凭

责任编辑: 陈海力

出版者: 方志出版社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5 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大楼 12 层)

邮编 100732

网址 <http://www.fzph.org>

发 行: 方志出版社出版发行部

(010)85195814 85196281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禹律师事务所

印 刷: 杭州艺文报刊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9

字 数: 220 千

版 次: 2008 年 3 月第 1 版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1500 册

ISBN 978-7-80238-275-6/K·14 定价: 30.00 元

序

我从事方志事业已二十余年，其间收到不少志坛友人寄来的方志论著，其中有构建方志体系的理论专著，有方志学的基础教程，有专题论集，也有论文汇编等等。这些方志著述，置之书架，洋洋大观；放在案头，如晤老友，得益匪浅。

日前，我又收到来自天台山麓的志友，《天台县志》总纂庞国凭同志寄来的方志专著稿，翻读之后，并无“英雄所见略同”之感，而是自成一格，别具一番新意。

不少方志著述，常常是先搭建一座理论框架，然后由古论今联系实际，加以论证。庞著却完全从修志实践中来，记述并论述修志的全过程，记甘苦于一书，熔得失于一炉，十分耐读。有些章节的设计是实践所有，他书所无；旁人忽视，此书独载。如修志过程中的“决策调研”、“模式选择”、“主编考任”、“编辑考录”、“修志督查”、“内外沟通”、“地情研究”、“全志合成”、“评审验收”、“慎选出版社”、“拟定用户”、“巧发信息”等等，一一加以论述，足见作者的慧眼不凡。

当今，全国、全省修志多年，成果丰硕，经验也逐渐成熟。可是志书设计模式化，千志一面的现象已成为志界的殷忧。但读者从

这本书中可以听到不同的声音,看到不同的做法,获得新的启迪。

实践证明,创新常常会带来新的问题和缺憾,需要不断完善和做必要的说明。如《天台县志》的设计似乎有违常规,将《天台山文化》列为全志之首,经过说明和争议才获得专家的肯定。再如庞君提出“主编不编”的观点,就引起过争论,乍一听似乎失之偏颇,但经说明其本意,细细想来却有一定的道理。

我与庞君认识有年,工作中常听其所言,知其所行,有时感到意外,不合常规,现其宏论结集出版专著,称得上是志苑百花园中一株值得关注的奇葩。

魏 桥

2007年10月

前　　言

宋代以来,天台编修过各类志书五十多部,其中有十多部是反映县情的县志。这些县志的编纂实践,诚然有过诸多经验教训,但除了在序、跋中偶尔能见到指陈得失的片言只语外,却从未有过总结经验教训的文字,这是历史留下的遗憾。20世纪80年代全国开展首轮修志以来,各地普遍重视总结经验教训,但可惜,所见文字大都属于专题总结性质,罕有系统、全面之作。

21世纪伊始,天台开展二轮修志。笔者忝为志办主任兼《天台县志(1989~2000年)》(以下简称“二轮天台续志”)总纂。在几年的修志实践中,涉水学泳,用心摸索,积累了若干体会,也有过不少深刻教训。这些体会教训,有的在某些场合与同仁交流过,有的写成专文公开发表,时或受到肯定和赞许,但终有零散之憾。魏桥、林衍经、梁滨久、任桂全等多位方志学家曾以关爱之情,鼓励笔者将其整理成书。正是受到他们的启发、鼓励,笔者在繁忙的工作中挤时间将修志工作中酸甜苦辣的感受,思想理论上的感触、反思和探索,作出一番回顾和整理,写成本书。

在编纂二轮天台续志和写作本书的过程中,笔者深切地体会到学习的重要和必要。其间,除了研读和借鉴外地先行出版的续志外,还广泛涉猎各种方志理论和修志经验书籍。例如俞佐萍等编著的《新方志编纂经验谈》、唐崇锦主编的《县志主编经验谈》、华夏地方志研究所编的《市县志编纂经验》,以及省内、外同行编辑出版的几十种新编方志评论集。然后联系修志实践,从系统总

结续志编纂经验入手,取长补短,力求从理论探索的高度进行分析研究,写好这本书。

二轮修志开展以来,浙江志界重视修志管理经验和业务的交流,对本书的写作起到促进作用。2003~2006年间召开的九次全省二轮修志研讨会,交流各地编修经验教训,每次研讨一两个疑难问题。研讨会上各地介绍的实践心得,例如绍兴市志办的《合理运用方志诸体》、萧山区志办的《掌握好第一手资料》和义乌市志编辑部的《开展专题调研,提高志书品位》等,都让笔者深受启发。研讨会上交流的文章集辑成《二轮修志·浙江论坛》,笔者被推为主编。通过对交流文章的阅读、研究和选编,加深了笔者对许多续修方志问题的理解,开阔了视野,使写作本书的思路更加清晰。

总之,本书既是笔者修志实践的总结,也是学习方志理论和修志经验的心得体会。其中一些做法和见解若能对各地同行有所裨益,自然是笔者希望所在;某些论述欠妥,或有失当之处,若能抛砖引玉,得到志界同仁的指教,笔者十分乐意接受。

本书正文以外,另编入四篇与本书论述主题密切相关的文章附后,供读者参考。

庞国凭

2007年9月5日

于浙江省天台方志馆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修志决策	1
第一节 决策调研	1
一 认识修志环境	2
二 利用修志环境	3
第二节 模式选择	7
第三节 体例选定	11
第四节 范围选定	15
一 空间范围	15
二 时间断限	16
第五节 篇幅规划	18
第二章 修志准备	21
第一节 目标规划	21
一 规划综述	21
二 规划实例	27
三 规划报批	35
第二节 修志保障	37
一 组织保障	37
二 经费保障	38
第三节 人员配备	40
一 主编考任	40

二 编辑考录	44
第四节 岗位责任制	48
第三章 修志启动	55
第一节 明确指导思想	55
第二节 发凡起例	57
第三节 举纲张目	66
第四节 修志动员	73
第四章 全面展开	86
第一节 落实任务	86
第二节 培训与督查	91
一 业务培训	91
二 修志督查	98
第三节 修志沟通	101
一 内部沟通	101
二 外部沟通	104
第五章 搜整资料	107
第一节 地情研究	107
第二节 资料搜核	113
一 资料搜集	114
二 资料核实	125
第三节 资料整理	127
第六章 撰写分志	130
第一节 撰写准备	130
第二节 撰写要求	135
一 达意准确	135
二 详略得当	139
第三节 撰写方法	142

目 录

第七章 全志合成	151
第一节 合成思路	151
一 合成任务	152
二 合成方法	156
第二节 明确重大问题	160
第三节 制定合成方案	166
第四节 接通磨合	169
第八章 评审验收	175
第一节 志稿评议	175
第二节 志稿审查	181
一 真实审查	181
二 保密审查	183
三 质量审查	184
第三节 志稿验收	185
第四节 修改完善	187
第九章 出版发行	191
第一节 志书出版	191
一 慎选出版社	191
二 设计有讲究	194
三 校对要认真	198
四 把好印刷关	200
第二节 志书发行	202
一 拟定用户	202
二 巧发信息	203
附 录	
— 关于编修《天台县志(1989~2000)》的思考	208

二	《天台县志(1989~2000)》编纂思想与创新实践 ——在全省二轮修志业务培训班上的讲话	215
三	谈宗族文化	242
四	冷板凳上创志业 ——在与河北省地方志考察团座谈时发言	250
后记		269

附：方志出版社审稿意见

第一章 修志决策

编修地方志,是中国独有的优良文化传统,已延续两千多年。自隋、唐确立史志官修制度以来,历代都把编修地方志当成国家行为,作为官职官责,并颁布政令对地方志编修进行统一规范。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地方志编修工作。1957年,国务院将地方志工作纳入国家12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纲要(草案)》。“文化大革命”期间,修志工作因故中断。改革开放以来,地方志编修重新启动。20世纪80年代初,地方志编修在中华大地普遍展开,志界称之为首轮修志,至2005年底,全国首轮修志规划内的6000多部志书,已完成91.7%。其中,省志完成88.2%,市、县志完成95%。20世纪末21世纪初,继首轮修志之后的又一次修志工作在全国各地逐步展开,志界称为二轮修志。2006年5月18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签署国务院第467号令,公布了《地方志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通过立法规范地方志工作。

修志决策是指按照最优化的修志要求,从若干准备实施的修志方案中进行选择,通过实施以达到一定修志目标的活动过程。这个过程包括修志决策之前的决策调研及其之后的诸多抉择。

第一节 决策调研

决策是一个过程,这个过程的核心是决定“拍板”。之前有大量的工作要做,其中发现问题时决策的起点。作为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方志编纂工作机构负责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

任(以下简称志办主任),要想有作为就得站得高、看得远。要善于从认识修志环境入手,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发现问题,找准修志决策起点。

一 认识修志环境

修志环境系指实施修志所面临的周围境况。修志要在一定的环境中进行,不可避免地受其影响和制约。正如列宁所说:问题不在于愿望,不在于动机,也不在于言论,而在于不依这些东西为转移的客观环境。要使修志工作正常、高效地开展,离不开对修志环境的认识、适应、利用和改造。

修志环境,从不同的角度,按一定的标准和特点,可以分为若干不同的类别。按基本性质分,它包括修志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主要是修志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文化环境、技术环境等社会环境;按层次,可分为修志的宏观环境、中观环境和微观环境。

编修地方志的宏观环境是指党和国家有关修志工作的方针政策。新中国成立以来,修志的宏观环境除“文化大革命”时期外应该是好的,尤其是国家通过改革开放发生第三次历史巨变,综合国力不断增强,社会进入和谐发展的太平盛世。中国有悠久的优良修志传统,党中央、国务院把全面、客观、系统地编修地方志,科学、合理地开发利用地方志,发挥地方志在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作为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来对待。二轮修志工作就是在这样的大环境中,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和一大批离退休老干部、老专家的积极推动下,逐步在全国各地展开。编修地方志的中观环境是地方党委、政府及其主要领导人对编修地方志工作的态度。修志是政府行为,从大道理上讲,各地党、政主要领导都要重视修志工作。但由于修志工作是文化建设的一部分,它没有经济建设见效快,上级考核基层工作多侧重经济

建设指标,很少将编修地方志工作列入考核范围。因此,各地党政主要领导对修志工作的态度、重视程度差别很大:有不顾不问不当回事的;有停留在口头上说说的;多数是推一推动一动,有的甚至推不动。当然也有少数热心于修志事业的和文化素养好的学者型领导,主动找志办主任下达修志任务,提供修志所需的各种保障。哪个志办主任有幸碰上这一类领导,编修地方志的中观环境就是一流的。衡量各地主要领导对编修地方志工作重视与否的标准是看“一纳入”、“五到位”(即是否把修志工作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各级政府的任务之中,做到领导到位、机构到位、经费到位、队伍到位、条件到位)做得怎样。编修地方志的微观环境是志办本身承担修志工作的能力,这是修志工作能否落到实处的重要环境。修志工作不同于其他事业,既非“中心任务”,不具紧迫性,短期内也难见其效。因此,不容易引起重视而且常常被忽视,志办主任绝大多数往往自认“进了冷门”,是不得志者,至少不是很得志。不得志者到不容易引起重视的志办工作被人戏称为“坐冷板凳”。“冷板凳”坐久了容易把人心坐死。哀莫大于心死,如果心灰意冷的志办主任对修志工作没有积极性,那么这个地方的修志工作就开展不起来。志办一般都是小单位人不多,如果有二三个人对修志没有积极性甚至发挥点消极作用,那么即使启动了修志工作,要想做好本来就难做的修志工作将难上加难!

二 利用修志环境

了解和认识修志环境是为了适应修志环境、恰当地利用和能动有效地改造修志环境、把地方志编修工作做起来并把它做得好些再好些。要做“冷板凳”上的热心人,用温暖的体温把“冷板凳”坐热,用修志人的作为引起人们重视常常被忽视的地方志工作。地方志编修总是要在一定的环境中进行,有些环境问题是志办及

其主任无法改变的，至少在短时间内改变不了。这就要面对客观环境用积极的行动去适应它，做到在适应中利用，在利用中有效地改造。有些环境因素对修志活动是有益的，要充分利用；对修志活动不利甚至有害的环境因素，要注意尽最大努力避免不良作用的发生；对双向的修志环境因素，要注意趋利避害。要勇于并善于在不利的修志环境中看到有利因素，在不利的修志环境中抓住抓准有利时机，注意克服在不利修志环境面前无所作为的思想。

利用修志环境，就是要面对修志环境的客观性、复杂多变性和部分环境因素的可塑性，做到用天时、借地利、促人和。

用天时，是指在宏观上用好上级党委、政府尤其是党中央、国务院对编修地方志工作重视的天时。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有关地方志工作的全国性法规——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的颁布实施，使社会主义地方志编修工作进入依法修志的新阶段。《条例》明确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地方志工作负领导责任，要把地方志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的修志规划，并报国家地方志工作指导机构备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为了贯彻落实《条例》还要制定关于地方志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这些都是二轮修志的好天时，志办主任们要充分利用好。

借地利，主要是指借志办的地位和地点之利。当今的修志格局是党委领导、政府主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以下简称志编委）主任一般由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兼任，志办多数直属本级政府，有一位分管领导。志办主任为编修地方志工作找党委、政府领导名正言顺；志办办公地点多数在政府大院内，向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请示汇报，争取他们的理解和支持也方便，这是地利。作者就是用天时、借地利启动并开展二轮修志工作的：2002年初，《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续修地方志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发〔2001〕

86号)发至全省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及省政府直属各单位。天台志办看到县政府办转来的省政府办的通知后,通过调研开始酝酿修志工作,但不知道县长是否支持。于是就借作者坐在自己办公室就能看到县长上、下车的地利,经过几天观察,有一天看到县长的车开过来了,作者很快跑过去“碰”到县长打过招呼自报家门后说:“我无事找事,想同您说几句话。”县长听后觉得新鲜,就问什么事。作者拿出携带的浙政办发[2001]86号文件递过去并说想编修县志。县长听后很爽快地说:“你把报告送来。”二轮天台续志编修工作就这样基本被确定下来。当然,借地利之前要做好认识修志环境的调研工作,当认为修志条件基本具备时,方可利用修志环境,启动二轮修志工作。

促人和,就是促进修志有关人员对开展二轮修志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做到认识充分、同心同德、齐心协力。人和主要是和人心,人心通什么都好说,人心齐泰山移;人心有隔阂没有沟通好,办什么事都困难。百姓百条心,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思想,不同的人对同一个问题会有不同的看法,这很正常。因为各人的阅历不同,看问题的立场观点不同。但是有一点是相通的,那就是都会自觉不自觉地从各自的利益出发趋利避害,这是人的共性和本能。志办主任大小也是个领导,领导的基本职责之一就是做好部属的思想工作。通过思想工作统一认识形成共识,使大家的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为编修地方志促人和,先要让志办人员明确职责,了解修志工作的必要性,提高对修志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重要意义认识透了,从事地方志编修工作的积极性自然高。那么,志办的职能是什么、修志的意义又何在、编修地方志对志办人员有什么好处呢?

《条例》第五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方志工作的机构主管本行政区域的地方志工作,履行下列职责:(一)组

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地方志工作；（二）拟定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三）组织编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四）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推动方志理论研究；（五）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可见，做好地方志工作是志办工作人员的职责，是领取国家工资花纳税人钱者对社会应有的回报。志办工作人员不做地方志工作是失职行为，这是不允许的。编修地方志工作做起来、做好了、有作为，志办才会有地位。事业兴旺发达，福利才能得到改善，人生的价值也能得到体现。每个地方从事修志工作的人数都很少，志办是弱势群体，在各部门中属于“少数民族”，要作为比较难。但如果不行，结果只能是势更弱，“族”更少。发展不用说，生存都困难，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用市场经济的眼光看，资源的价值与其稀缺程度成正比，稀缺的东西珍贵，越稀缺越珍贵。做地方志工作的人很少，修志是一种专业性很强的特殊行业。如果把修志的本领学会，把这门“手艺”学好，“一艺可顶三工”，做到身怀一技之长，那么不但就业没问题，而且能做到乐业，就是退休之后还有事可做甚至老有所为、老有所乐。作者所在的台州市，有一市局想聘请一位修志内行人做坐班编辑。条件是：代付房费，月薪三千元。这么好的待遇在全市甚至全省范围找了好长时间就是找不到合适的人选。这说明什么呢？当然，这不是说全市甚至全省没有修志的内行人，从总量上说修志内行人还是不少的。但说明修志内行人供不应求，至少这样的条件还求不到。另外《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参与地方志书编纂的人员享有署名权。这一条“含金量”很高，现在不少作者自掏腰包，赔本出书。而咱们修志工作者编修的作为传世之作的官书不但不用编者赔钱，而且还发你工资。《条例》第十七条还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对在地方志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单位、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如此美差除了志办有，其他地方很难找到。把以